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

和平文化

载有关于和平文化的宣言草案和行动方案的  
综合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下面载录的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执行局于 1998 年 11 月 6 日在乌兹别克斯坦的塔什干举行的第一百五十五届会议上作出的决定。

和平文化

根据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总统的慷慨倡议在塔什干召开会议。

在该国丰富的历史遗产和该国政府本着向民主开放与和平的精神保护和促进其文化价值的强烈愿望的鼓舞下,为了加速推动和平文化这一新的千年中的重要任务,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执行局,

1. 重申《联合国宪章》所作的“欲免后世再遭战祸”的承诺;
2. 忆及创建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通过世界各国人民间教育、科学及文化联系,促进实现联合国组织据以建立并为其宪章所宣告之国际和平与人类共同福利之宗旨;
3. 感谢总干事提出了和平文化的倡议并为扩大这一思想的影响作出了巨大贡献;
4. 忆及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通过的关于《1996--2001 年中期战略》的决议 012,该《决议》指出,“二十世纪末的今天,一个重大挑战就是要着手把战争文化转化为这种和平文化;

(a) 转化成一种建立在自由、正义、民主、宽容和团结一致基础上的礼尚往来、共同分享的文化。

(b) 转化成一种摒弃暴力、尽力从根源上避免冲突并通过对话和谈判途径解决问题的文化。

(c) 转化成一种能够保证人人充分行使各种权利并完全投身于各自社会内源发展中的文化”。

5. 考虑到《宽容原则宣言》和《联合国宽容年后续行动计划》：

6. 对联合国大会宣布 2000 年为国际和平文化年感到满意；

7. 充分地意识到教科文组织在国际和平文化年中为促进历史性的文明变革所担负的重大责任，这一变革将促使世界各国人民学会在多元化的环境中共同生活，持有共同的民主理念；

8. 忆及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联大提出的关于宣布新千年中的头十年为“国际和平文化和世界儿童免受暴力十年”的建议；

9. 认为人类向新的千年过渡是一个历史阶段，应促使所有人借此机会摒弃过去常常导致战争、暴力和社会不公的态度和行为，采取有助于建设一个基于和平文化的未来的态度和行为；

10. 重申教科文组织的所有活动应有助于促进和平文化；

11. 特别强调教科文组织在宽容教育、人权教育和民主教育方面应承担的义务；

12. 建议教科文组织标志着向新千年过渡的 2000--2001 年计划的题目定为富有号召力的“促进和平文化”。

13. 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其它各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开展各种纪念活动，庆祝 2000 年国际和平文化年，从现在起便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使国际和平文化年取得成功，从而强调宽容和相互谅解的价值，同贫困和排斥现象作斗争的价值，这些都主要有利于妇女和青年以及最不发达国家；

14. 请总干事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来落实这项决定并尽可能广泛地宣传这项决定。